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G Technolo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1)

自願性公告 主席及董事增持股權

本公告乃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性披露。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告知，於2015年7月6日至2015年7月10日期間，(i)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蔡鴻能先生(「蔡先生」)；(ii)本公司執行董事蔡群力女士(「蔡女士」)及蔡翰霆先生(「蔡翰霆先生」，連同蔡先生及蔡女士統稱「蔡氏家族」)；(iii)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敬之先生(「劉先生」)及(iv)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宏澤先生(「羅先生」)已於市場上購入本公司合共4,73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76%，總代價約為6,000,000港元。

緊隨上述收購後，蔡氏家族於本公司的股權由約55.82%增至約56.37%，而蔡先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視作權益亦由約59.46%增至約59.95%。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由約2.18%增至約2.20%。羅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亦由約0.08%增至約0.28%。

誠如蔡氏家族、劉先生及羅先生所告知，彼等對本公司的未來前景充滿信心，而本公司董事可能會於適當時候在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進一步增加其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承董事會命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鴻能

香港，2015年7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鴻能先生、蔡群力女士、蔡翰霆先生、劉敬之先生、劉金枝先生及俞榮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令紘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宏澤先生、李宗津先生、李偉壹先生及霍偉舜先生。